

全国教育专业学位研究生教指委函件

关于开展教育专业学位“精品案例课堂”项目建设的通知

教指委发[2023]10号

有关教育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单位：

为加大案例教学使用力度，带动案例教学方法创新和理念传播，探索不同专业学位案例教学范式，推动案例更好服务实践创新人才培养，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以下称“学位中心”）在总结全国首批“精品案例课堂”项目经验基础上，决定委托全国教育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以下称“教指委”）参与开展全国第二批“精品案例课堂”项目建设。现将教育专业学位“精品案例课堂”建设相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建设目标

教育专业学位“精品案例课堂”项目建设以“名师引领、服务教学、确保质量、统一规范”为基本原则，坚持做好“三个聚焦”。

1. 聚焦服务人才培养。鼓励有案例教学实践和研究基础的名师进行示范性授课，聚焦教育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深入挖掘已开发案例的教学效能，更好发挥高质量案例的教学育人作用。

2. 聚焦案例教学模式创新。通过专题研讨和实践探索，不断凝练教育专业学位案例教学模式，创新案例教学方式，鼓励采用实景教学、翻转课堂、主题辩论、情景教学等模式，探索适合学科、兼具特色、效果良好的案例教学法，提升教育专业学位案例教学共识。

3. 聚焦示范教学和经验传播。发挥示范引领效应，汇聚形成一批高质量案例课堂视频成果，宣传推广案例教学前沿理念和成熟模式，引导重视案例教学、研究案例教学、开展案例教学，提高案例教学水平 and 教学质量。

二、建设方式

1. 依据学位中心总体要求，本次教育专业学位“精品案例课堂”项目建设采用“面向单位、定向委托”的方式进行。项目建设共需完成 10 个“精品案例课堂”成果。结合建设基础、区域分布、学校结构、专业领域方向等因素，拟定向委托北京师范大学、华东师范大学等 10 所高校承担项目建设工作，每所高校完成 1 个项目（见附件 1）。

2. 各培养单位负责项目建设具体工作，确定首席专家，对项目给予充分条件保障，做好“精品案例课堂”成果意识形态的总体把关，按照建设要求（建设内容与技术要求见附件 2）确保项目内容质量及制作规范满足条件要求。

3. 学位中心同每个立项项目签署征集协议（立项书模板见附件 3），对每个完成结项的项目提供 1 万元项目经费，鼓励各培养单位进行经费自筹。

三、建设要求

1.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牢牢把握案例教学政治方向和价值导向，不得包含危害国家安全、涉密及其他不适宜公开的内容，无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内容。

2. 项目原则上应由具备副高级及以上职称，具有丰富案例教学、

研究、开发经验的专家和教师作为首席专家，首席专家应具有在国内外代表性案例机构发表及收录案例的经历，具有丰富的本专业学位案例教学思考与经验。为发挥名师引领作用，首席专家须录课或配合授课教师录课，不能只做“幕后”指导。

3. 成果应突出教育专业学位案例教学特点，格式规范、内容完整，在案例选取、教学设计、课堂组织、资源呈现、教学效果等方面具有示范性、代表性和可推广性，所选案例应当为入库经典教学型案例，兼顾理论基础与实践应用。

4. 首席专家及授课教师拥有成果的署名权和改编权，各制作单位、教指委、学位中心共同拥有成果的传播权和使用权，所有收录的“精品案例课堂”成果将授予“中国专业学位案例中心案例库”入库证书。

四、工作安排

1. 2023年12月3日前，各定向委托单位确定首席专家和授课教师，并提交立项书。

纸质版寄送至：北京市新街口外大街19号北京师范大学主楼A区211室，翟东升，13501139047

扫描版发送至：edm@bnu.edu.cn

2. 2023年12月10日左右，召开案例教学专家工作小组成员、相关培养单位建设项目首席专家和授课教师等参加的线上工作会，进一步沟通明确项目建设要求，后各项目组开展研课、磨课工作。

3. 2023年12月下旬，在沈阳师范大学召开全国教育专业学位案例教学资源与精品案例课堂建设研讨会，各项目组展示拟录制案例课

堂，与会专家开展研讨，确保正式录制的质量。

4. 2024年1月至2024年2月初，各项目组在进一步完善教学设计的基础上进行正式录制工作，并向教指委秘书处提交录制视频。

5. 2024年2月15日左右，教指委秘书处组织专家对各培养单位精品案例课堂视频进行评审，给出合格、建议修改、不合格等意见。

6. 2024年2月底，教指委将通过评审的精品案例课堂统一提交至学位中心。

- 附件：1. 教育专业学位“精品案例课程”项目委托建设单位
2. “精品案例课堂”项目视频内容与要求
3. “精品案例课堂”项目立项申报书（模板）

全国教育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秘书处

2023年11月23日



附件 1

教育专业学位“精品案例课程”项目委托建设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专业领域
1	北京师范大学	教育管理
2	华东师范大学	学科教学（物理）
3	东北师范大学	小学教育
4	西南大学	学科教学（历史）
5	南京师范大学	学前教育
6	首都师范大学	学科教学（数学）
7	西北师范大学	学科教学（语文）
8	云南师范大学	特殊教育
9	沈阳师范大学	学科教学（化学）
10	绍兴文理学院	心理健康教育

“精品案例课堂”项目视频内容与要求

第一部分 视频内容

“精品案例课堂”项目是一档聚焦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的案例教学公开课，围绕探索案例教学模式，创新案例教学方式方法，提升案例教学效果等，以案例课堂实录的方式进行的示范性授课。“精品案例课堂”以微课形式呈现，每项“精品案例课堂”成果需包括三个部分：“课堂设计”、“典型案例教学公开课”、“课堂点评”。

（一）课堂设计

要求授课教师对案例课堂的课程设计目标、教学思路、教学内容结构、启发思考题的设计及分析、预期效果等进行视频讲解说明，时长建议不超过 10 分钟；

（二）典型案例教学公开课

要求包含案例情境或实录素材，录制总时长约 50 分钟的课堂授课内容。如规定时长不足以支撑案例教学内容和效果呈现，可分为上、下，或上、中、下录制分段课堂，每段时长不超过 30 分钟，分段课堂应做到内容连贯完整。课堂教学形式应结合本专业学位案例教学特色，鼓励采用企业实景教学、翻转课堂、主题辩论、情景教学等模式，参与授课学生可根据教学形式自行选择适配层次和人数。

（三）课堂点评

要求请 1~2 名同行专家进行观摩指导，以视频方式呈现专家的课堂观摩点评、经验分享或意见建议等，或以视频方式呈现学生的学习心得体会，

时长建议不超过 10 分钟。

第二部分 视频格式

（一） 视频拍摄要求

1. **基本规范。** 案例视频应按案例框架分单元录制，录像环境需光线充足，出镜人员仪容整洁、衣着得体。录制方应具有专业且丰富的拍摄制作经验，不得在视频中发布、传播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禁止的内容。

2. **录制设备。** 录像设备：摄像机要求不低于专业级数字设备，推荐使用高清及以上数字设备；收音设备：推荐使用专业领夹收声设备，保证声音采集对象的录音质量；存储设备：专业储存设备应具有充足容量，保证完成拍摄任务；后期制作设备：使用相应的非线性编辑系统。

3. **视频形式。** 成片统一采用视频 MP4 格式。

（二） 视频制作要求

1. **软件。** 使用专业非线性编辑系统对源视频进行最基本的处理（如抠像、颜色校正、双声道处理等），使用专业的视频编辑系统进行视频降噪、音频降噪。

2. **片头。** 学位中心将统一包装制作片头，由各单位在片头后增加案例名称、主讲人姓名、专业技术职务、单位名称与 LOGO 等信息，通过后期软件与片头合成剪辑。片头部分总时长不超 15 秒。

3. **内容。** 按照章节框架，剪辑删除状态不佳、口误、出镜、停顿等片段。实操部分添加必要的背景音乐，保证制作无错误、无硬伤，画面美观、排版规范、逻辑完整。

4. **片尾。** 学位中心将统一包装制作片尾模板，由各单位在模板中补充制片信息、“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与某某大学联合出品”、录

制时间等信息，由各单位自行剪辑合成。

5. 标识。显示内容：CPCC。显示时间：自片头结束开始至片尾开始之前。默认位置：视频的右上角。字体要求：楷体，字号 100，填充颜色值为 #FFFFFF，阴影颜色为黑色，阴影不透明度为 50%，阴影角度为 100.0°，阴影距离为 7，阴影大小为 0，阴影扩展为 0。

6. 成片。使用专业非线性编辑系统渲染成片，所有内容编辑结束之后，生成成片，成品为高清制式。

（三） 视频技术要求

1. 视频压缩。采用 H.264 (MPEG-4Part10: profile=main, level=3.0) 编码、不包含字幕 MP4 格式。

2. 视频比特率。比特率编码为 VBR1 次，目标比特率不高于 10 Mbps，最大比特率不得低于 5Mbps。

3. 分辨率及宽高比。分辨率设定为 1920×1080 的像素，画幅宽高比为 16:9。在同一视频中，各画幅的宽高比统一、各片段分辨率统一。

4. 视频帧率。25 帧/秒，扫描方式采用逐行扫描。

5. 音频压缩格式及技术参数。音频压缩采用 AAC (MPEG4 Part3) 格式，采样率 48KHz，音频码流率 128Kbps。

6. 字幕规范。字幕使用要符合国家标准的规范字，不出现繁体字、异体字、错别字。字幕的字体、大小、色彩搭配、摆放位置、停留时间、出入屏方式力求与其他要素（画面、解说词、音乐）配合适当，不能破坏原画面。每屏字幕不多于两行，每行不超过 20 个字，保持每屏出现位置一致。不简单按照字数断句，以内容为依据。

“精品案例课堂”项目 立项申报书

项目名称：_____

首席专家：_____

制作单位：_____

填表日期：_____

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

2023 年制

一、基本信息

(一)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关键词				
可运用教学领域				
(二) 首席专家信息				
姓名		性别		行政职务
职称		联系电话		
联系邮箱				
通讯地址				
(三) 团队成员信息 (原则上不超过 3 人)				
姓名	性别	职称	工作单位及职务	联系方式

二、项目设计

简述项目的案例内容、教学目标、课堂设计、制作计划等。

(建议 1000 字左右)

三、项目基础

简述首席专家及团队成员开发案例情况，承担或参与案例项目情况，案例教学经验与创新情况等。

(建议 1000 字左右)

四、申报承诺

我承诺对本申报书填写的各项内容的真实性、有效性和合法性负责，所填内容已征得团队成员及制作单位同意，保证没有知识产权争议。若填报失实或违反有关规定，本人承担全部责任。我承诺将按照本申报书为依据与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签署“精品案例课堂”项目建设协议，按计划认真开展研究工作，取得预期成果。

首席专家（签字）

年 月 日

五、单位意见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注：可加盖单位公章或研究生教育管理部门公章

六、审核意见

联系人及电话：

教指委公章

年 月 日